

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知識經濟研究室管理要點

103年9月11日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「知識經濟研究室」（以下簡稱本研究室）之使用管理，特訂定「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知識經濟研究室管理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研究室係由高希均系友捐贈設備及裝潢費用，設置目的為展示高系友所捐贈與圖書及供研究生使用，並提供舉辦學術演講、研討會、會議及教學等相關活動之用。
- 三、本研究室之管理、清潔維護由本系負責，並安排研究生固定時段值班；內部設備維護費用則由高希均系友協助。
- 四、(一)本研究室使用時間如與高希均系友使用時間衝突時，以後者為優先使用。
(二)非上班時間原則上不借用，但校內單位或教師如遇特殊情況經本系主任核准後得借用，相關借用規定及收費標準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場地借用辦法」。
- 五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「[國立中興大學場地設備管理使用暨收費辦法](#)」規定辦理。
- 六、以上要點由本系負責督導執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修正後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，並於報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